

永城市公安局

永城市公安局 2023 年度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

为进一步推动各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规范有序开展,创新公安行政管理方式,规范公安行政执法行为,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,现结合我局实际情况,特制定 2023 年度双随机抽查计划如下:

一、治安大队抽查计划

(一)抽查人员

治安大队内部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

(二)抽查工作具体安排

计划 1-12 月份进行检查,涉及全市十余种行业。

1、检查对象范围是:旅馆业、娱乐场所特种行业、
机动车修理场所等。

2、抽查事项是:信息如实登记情况;硬件设施是否符合有关规定及标准;治安安全防范制度、措施建立和落实情况;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经营问题。是否经公安机关审核变更法定代表人;是否按规定进行备案;是否按规定条件招用保安员;保安员是否持证上岗;其他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行为。检查银行业金融机构是否设置专职安全保卫机构,配足专职安全保卫人员,安全保卫人员是否按规定履职尽责,是否配备必要的安全保卫器械,技防建设是否符合标准并正常运行,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,物防建设是否符合建设标准,消防设施是否能正常发挥作用,银行自行押运的运钞车车况、押运作业人员执行任务的规范操作情况,制度、预案、登记记录等有关资料情况;数据中心及联网监控中心安全情况,枪支安全和案件防范等情况等。

二、网安大队抽查计划

(一)抽查依据

根据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第 363 号令)。

(二)抽查人员

网安大队内部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,市场监管局相关工作人员。

(三) 抽查工作具体安排

1、抽查时间安排:2023 年对全市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进行一次抽查。

2、重点抽查内容:网吧基础资料与网吧实际情况是否相符;是否存在一机多人上网的情况;是否存在不登、乱登或冒用他人身份证、身份信息登记上网等违背网吧上网实名制的情况;网吧业主、安全员及上网人员有无制作、下载、复制、发布、传播各类有害信息。

三、禁毒大队抽查计划

(一) 抽查依据

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445 号, 2016 年国务院令 第 666 号修订)、《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》(2006 年公安部令 第 87 号)。

(二) 抽查人员

禁毒大队内部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。

(三) 抽查工作具体安排

1、抽查时间安排:2023 年对全市易制毒企业进行一次抽查。

2、重点抽查内容：检查各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流向及用途，包括对生产、经营、使用、储存等各个环节的管理方式、台帐、档案和记录，包括购销双方、购销品种、购销时间、购销数量、运输方式、经办人员、联系电话等情况。



2023年1月19日